晋城市工信局(国资委) 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市委、市政府:

2023年,市工信局(国资委)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在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的指导下,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,紧紧围绕 2023年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总体要求,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,扎实推进各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,现将一年来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年度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

市工信局(国资委)始终坚持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,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晋城市工信局(国资委)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,主要负责人对法治建设重点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,认真落实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》等党内规章制度,让各项工作在规矩和纪律约束下运行,提升全系统法治化水平,健全学法用法工作机制,大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

二、推进法治建设的重要举措

(一) 落实学法制度,实施普法规划

坚持党组理论中心组学法制度,通过党组中心组学习、集体学习、观看宣传片、邀请省委党校教授、市委"普法讲师团"成员围绕"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""习近平法治思想"开展专题讲座,做到了年初有计划,学前有准备,学后有心得,确保学法活动经常化、制度化。制定并深入实施工信国资系统"八五"普法规划,选派一名业务骨干参加市依法治市暨"八五"普法制力提升班培训,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参加网上旁听庭审,对"八五"普法规划实施情况进行了中期评估,确保"八五"普法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。

(二)运用法治思维,坚持依法行政

认真履行依法行政,尊崇法治、敬畏法律、运用法律,注重法治建设,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。一是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程序制度。 认真执行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和"三重一大"事项集体决策等制度,在开展国有企业改革、资产管理等工作和解决国企历史遗留问题时,严格执行公众参与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,推动依法决策、民主决策、科学决策,不断提升重大决策工作效能。二是坚持和完善机关法律顾问制度。将规范性文件制定、信访案件化解、重大突发事件处置等纳入法律服务范围,开展重大事项决策咨询20次,日常法律咨询70余次,法律文书、合同审查27件。三是依法化解社会矛盾。聚焦民生领域,坚持依法化解矛盾,全力做好信访矛盾防范化解,1-10月份,共办理完成网上信访件39件。完成全国两

会、国庆、中国一中亚五国峰会等重要节点信访安保维稳工作。积极开展困难企业职工救助工作,申报救助维稳资金 414 万元。 四是主动接受监督。全力支持人大、政协开展工作,对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及时予以答复。每年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总体情况、监管情况、考核激励机制、国企改革和党建情况。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,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建议和提案办复率达 100%、办复满意率达 100%。

(三)强化学法普法,提升法治氛围

始终注重加强学法普法工作,坚持自学与辅导相结合,集中培训与党组学习相结合,有计划、有组织地开展法律知识和法制理论的学习宣传。一是带头学法用法。主要负责人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,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、市委相关会议精神以及中央、省、市关于法治建设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,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。同时,紧密结合部门中心工作,重点掌握《公司法》《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》《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》等法律法规,做到了学以增智、学以致用。二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重大决策部署,做好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宣贯工作。通过党组中心组扩大会议重点学习,机关干部职工通过周一学习例会集中学习法律相关知识,指导督促市属企业组织干部职工参加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宣贯培训课程,切实提高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和依法履

职能力。三是扎实推进"普法宣讲"活动。持续开展"局长讲法""科长讲法"20余期,制定普法责任清单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,进一步提升机关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;邀请山西昱行律师事务所律师就新《安全生产法》进行宣讲,持续落实普法责任制,全系统共组织法律进机关、进企业法制宣传活动13次,举办各类法制讲座、培训、知识竞赛6场,制作宣传展板16块,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。四是深入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。筹备制作了《公司法》动漫微视频,参加省司法厅、省广播电视局在全省开展的"法安三晋共享美好"2023年法制动漫微视频征集展播;围绕"美好生活·民法典相伴"组织开展多次主题法治宣传活动,通过不断创新普法新形式,让越来越多的干部群众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,逐步提升法治素素。

三、存在问题和不足

一是法治工作基础较弱。机关工作人员的法律素养、法律意识距离上级要求、工作需求还有较大差距,对法治建设的全局性、系统性、长期性认识不足,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的能力有待提高。二是学法普法形式单一。停留在按照上级要求、考核需要,按部就班地开展"谁执法谁普法"等程序化宣传,规定动作多,结合工信国资部门实际情况创造性开展活动还不够,学法主要是邀请专家教授讲课,理论性大于实践性,普法学法的效果还有待提升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思路

- (一)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,助推法治政府建设。将开展法治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紧密融合,继续出台惠企激励政策,提升服务企业效能,优化营商环境;持续完善国资监管法规制度体系,加强依法行权履职,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,进一步细化法律顾问履职范围和程序,防范法律风险;持续深化国资监管职能转变,跟踪督促授权放权清单、合规管理办法的规范执行,固根基、补短板、强弱项,确保法治建设工作取得实质性提升。
- (二)加强工信国资系统法治宣传教育。深入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,机关每年至少举办1次法治专题讲座,参加1次专听庭审活动。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干部考评的重要内容,引导工作人员牢固树立法治观念;积极开展"法律进企业"活动,落实公司律师制度、企业法律顾问制度,使合法合规审查成为企业决策必经程序,提高法律风险防范意识;结合入企服务活动,加强技改资金支持、技术中心认定、政银企对接、公平竞争、供需对接、产品推广相关法律法规、产业政策的解读咨询服务,优化企业发展的法治环境;加强企业法治文化建设,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,推动企业积极承担法治宣传的社会责任。
- (三)全面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。加大普法频次,扩大普 法范围,提升普法效果,充分发挥现有各种法治文化阵地作用, 学习利用"报、网、端、微、屏"等媒体平台,在"4·15"全

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、安全生产月、"6·5"世界环境日、全国节能宣传周、依法行政宣传月、国家宪法宣传周等各类普法节点,采取丰富多彩的普法宣传方式,开展群众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,积极推进机关法治文化建设,形成浓厚的宣传氛围,为法治政府建设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。